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國小普通班教學支援人員(客語)第 1 次甄選簡章
(本甄選作業以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

一、依據：

- (一)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用辦法。
- (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
- (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 (四)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二、甄選教師類別、名額、聘期及上課時間：如下表

編號	科別	正取	備取	聘期及時間
1	客教學支援人員	1 名	2 名	實際到職日—113.6.30 上課時間依學生選修狀況而定
備註：				
1、 甄試成績未達錄取標準者得予以從缺。				
2、 上課時間暫定每週約 8-10 節，仍應以教務處實際排定時間為主。				

三、報名資格：須符合下列條件

- (一) 報名客教學支援人員者需具有客語教學之領域專長，並經行政院教育部辦理客家語教學認證，取得合格證書並取得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之聘任資格者。
- (二) 無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用辦法第 6 條、第 7 條規定各款情事。

四、報名、甄試、榜示、錄取報到日期

簡章公告期間：112.8.2(星期三)

第 1 次招考

報名日期	甄試日期	榜示	錄取報到日
112 年 8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至 12 時前	112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前報到。	甄試當日下午 5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請自行查閱錄取名單，本校不另行通知。	依本校通知日期、時間報到。

第 2 次招考

【因第 1 次招考無人報名或甄試結果無人錄取時，於本校網站公告進行 2 招甄試作業】

報名日期	甄試日期	榜示	錄取報到日
112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2 時前	112 年 8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前報到。	甄試當日下午 5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請自行查閱錄取名單，本校不另行通知。	依本校通知日期、時間報到。

第 3 次招考

【因第2次招考無人報名或甄試結果無人錄取時，於本校網站公告進行3招甄試作業】

報名日期	甄試日期	榜示	錄取報到日
112年8月16日(星期三)上午9時到12時前	112年8月17日(星期四)上午9時前報到。	甄試當日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請自行查閱錄取名單，本校不另行通知。	依本校通知日期、時間報到。

五、報名方式：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六、報名費：無需報名費

七、甄試方式：

口試 5-10 分鐘為原則（內容包含本土語言教學理念、班級經營、教學知能、表達能力、儀容舉止等）。

八、報名手續：

(一)填寫報名表。

(二)資格證件：

- 1、國民身分證正、反面。
- 2、學經歷證件。
- 3、符合應考類別之認證合格證書。
- 4、切結書。
- 5、委託書（無則免繳）。

九、錄取人員應於規定期限前，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以棄權論，不得異議，並由備取者依序遞補；並請於報到後一週內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驗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及職安健檢項目）。

十、申訴：對於本次甄選有任何疑義，請函本校人事室或撥專線電話：02-23110395 轉 860。

十一、附則：

- (一)繳驗之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法律責任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 (二)錄取後由學校指派兼任職務者，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辭，否則取消其資格。
- (三)經甄選合格錄取者於簽約後，不得再至他校應徵。
- (四)各項甄選流程時間如遇不可抗力，或有其他原因需變更時，得隨時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不另行個別通知。

十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甄選內容如有變更，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得修正之，並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不另行個別通知，請報名人員隨時留意本校網站(<http://esut.tp.edu.tw/>)。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8 月 2 日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國小普通班教學支援人員(客語)第 1 次甄選簡章

第 1 次甄選第__次招考報名表

報考科別： 客語教學支援人員

編號：

相片	姓名	出生日期	性別
	現職機關	職稱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學歷	校名	班系所別	畢(結)業別
經歷	服務機關	職稱	擔任科目
備註			

二、是否同意將基本資料提供教育政策規劃或教育統計調查使用，請勾選：

同意 不同意 (如未勾選視為不同意) 立切結書人：

三、基本資料審核：

項目名稱	國民身分證	合格證書	畢(結)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服務證明書	其他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審查結果	合於規定	資格不符	審查人員簽章
			人事室 教評會 委員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報考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小普通班教學支援人員(客語)第 1 次甄選第__次招考，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發生，本人願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或由學校應規定予以解聘：

- 一、無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用辦法第 6 條、第 7 條規定各款情事。
- 二、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甄選簡章內所列之各項切結書及相關證明文件。
- 三、所提有關證明資料有不實等情事。

此致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 話：(公)

(私)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委 託 書

立委託書人_____因故確實無法親自報名 貴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小普通
班教學支援人員(客語)第 1 次甄選第____次招考，特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
名手續。

此致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委 託 人： (簽名)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 委 託 人： (簽名)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